

石狮市卫生健康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结合本年度工作实际，现公布石狮市卫生健康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石狮市卫生健康局联系（地址：石狮市公务大厦 511 室；邮编：362700；电话：0595-88719536；电子邮箱：ssswjj513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石狮市卫生健康局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，坚持以服务民生、提升透明度为目标，持续深化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5 年，石狮市卫生健康局扎实推进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，主动对接上级卫健部门，认真梳理国家、省、市层面涉及卫生健康领域的法律法规与政策文件，并对照梳理清单，初步拟定本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。在此基础上，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通过石狮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医疗卫生”专栏，主动公开政策文件、工作动态、财政预决算、公共卫生、医疗服务、疫情防控、人事招录、医疗机构监管、爱国卫生运动等信息，全年共发布信息 156 条。同步通过本局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推送信息 840 条，围绕急救网络铺设、心理健康供给扩容、公立医院等级

提升、中医药服务普及、全民体重管理行动、妇幼健康保障等重点主题进行宣传报道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时限和要求规范办理并答复。其中，1 件因申请内容属于行政执法案卷信息，依法决定不予公开；另 1 件申请的信息已在本机关主动公开范围内，已告知申请人获取的途径和方式。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加强信息发布全流程规范管理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强化信息内容审核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、权威、及时。定期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和动态更新，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共 3 件。推进政务数据资源梳理与归集，提升信息管理效能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优化完善公开渠道。升级改造政府网站卫生健康板块，优化栏目设置，提升用户体验和检索便捷性。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与管理，“石狮市卫生健康局”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功能持续更新中，不断提升公众影响力。同时，积极利用政府网站“互动知识库”平台，上传并持续更新卫生健康领域相关政策解读与常见问题问答，拓展集中、便捷的政策咨询服务窗口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健全工作机制强化落实，强化全过程监督与保障。一是主动加强与市政府办公室等部门的对接，及时掌握政务公开工作最新要求与规范。二是完善内部监督机制，压实各股室工作责任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任务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定期开展自查与督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并督促整改。三是主动接受外部评议。畅通网站留言、政务服务热线等多渠道社会监督，认真研究处理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。四是强化上下联动与横向协作。加强与市融媒体中心、行政服务中心等单位的协作，共同做好信息发布与政策服务。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不到位引发的重大负面舆情或责任追究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范性文件	2	3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76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52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 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
果 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件	1	0	0	0	0	0	1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2	0	0	0	0	0	2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(一) 存在问题

2025 年度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在实际推进过程中，仍存在内部与外部沟通协调不畅的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与上级主管部门之间政策要求、工作标准的传达与理解存在滞后或偏差；局内各股室在信息提供、内容审核、公开责任

落实等方面协同不够紧密，信息流转效率有待提升；此外，在工作交接过程中，与前任责任人员之间的沟通不够充分，导致部分工作的延续性和规范性受到影响。这些沟通层面的不足，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效能和响应速度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下一步，我局将重点加强沟通联动与交接规范：一是建立与上级主管部门的常态化对接机制，确保政策要求及时准确落实；二是强化内部股室间信息共享与协作流程，提升信息公开效率；三是完善工作交接程序，保障工作的延续性与规范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 年度，本机关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，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。